



中國稅務

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
2022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表

一、单位收支总表

二、单位收入总表

三、单位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履行全面从严治党责任，负责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建设工作。

（二）负责贯彻执行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研究制定具体实施办法。组织落实国家规定的税收优惠政策。

（三）负责研究拟订本系统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中长期规划，参与拟订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预算目标并依法组织实施。负责本系统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的会统核算工作。组织开展收入分析预测。

（四）负责开展税收经济分析和税收政策效应分析，为国家税务总局和省委、省政府提供决策参考。

（五）负责所辖区域内各项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征收管理。组织实施税（费）源监控和风险管理，加强大企业和自然人税收管理。

（六）负责组织实施本系统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服务体系建设。组织开展纳税服务、税收宣传工作，保护纳税人、缴费人合法权益。承担涉及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的行政处罚听证、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事项。

（七）负责所辖区域内国际税收和进出口税收管理工作，

组织反避税调查和出口退税事项办理。

（八）负责组织实施所辖区域内税务稽查和社会保险费、有关非税收入检查工作。

（九）负责增值税专用发票、普通发票和其他各类发票管理。负责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票证管理。

（十）负责组织实施本系统各项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征管信息化建设和数据治理工作。

（十一）负责本系统内部控制机制建设工作，开展对本系统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及上级工作部署情况的督查督办，组织实施税收执法督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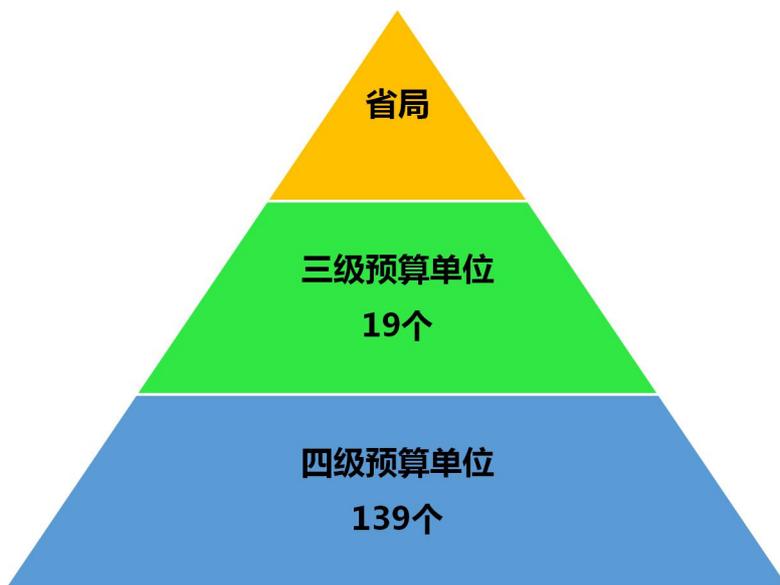
（十二）负责本系统基层建设和干部队伍建设工作，加强领导班子和后备干部队伍建设，承担税务人才培养和干部教育培训工作。负责本系统绩效管理和干部考核工作。

（十三）负责本系统机构、编制、经费和资产管理等工作。

（十四）完成国家税务总局和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纳入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预算编制的预算单位有：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各市（州、直管市、林区）税务局、各县（市、区）税务局，湖北财税职业学院（湖北省税务干部学校）等。预算单位结构如下图：



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为中央财政二级预算单位，2022 年下辖预算单位 158 个（含汇总单位），其中：三级预算单位 19 个，包括省税务局机关，市（州、直管市、林区）税务局 17 个，湖北财税职业学院（湖北省税务干部学校）；四级预算单位（县、市、区级税务局）139 个。纳入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 2022 年预算编制范围的三级预算单位如下表：

序号	三级预算单位名称
1	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税务局
2	国家税务总局黄石市税务局
3	国家税务总局十堰市税务局
4	国家税务总局荆州市税务局

序号	三级预算单位名称
5	国家税务总局襄阳市税务局
6	国家税务总局宜昌市税务局
7	国家税务总局鄂州市税务局
8	国家税务总局荆门市税务局
9	国家税务总局黄冈市税务局
10	国家税务总局孝感市税务局
11	国家税务总局咸宁市税务局
12	国家税务总局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税务局
13	国家税务总局随州市税务局
14	国家税务总局神农架林区税务局
15	国家税务总局仙桃市税务局
16	国家税务总局潜江市税务局
17	国家税务总局天门市税务局
18	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机关
19	湖北财税职业学院（湖北省税务干部学校）

第二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表

单位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03,099.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35,352.6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教育支出	6,119.96
四、事业收入	2,200.00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5,097.32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卫生健康支出	77,011.84
六、其他收入	744,018.82	六、住房保障支出	91,320.37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249,318.19	本年支出合计	1,404,902.0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714.00	结转下年(非财政拨款)	6,955.46
上年结转	161,825.36		
收 入 总 计	1,411,857.55	支 出 总 计	1,411,857.55

单位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42,256.06	127,579.60	411,141.99							502,820.47	714.00	
20107	税收事务	1,042,256.06	127,579.60	411,141.99							502,820.47	714.00	
2010701	行政运行	896,039.06	122,744.13	393,188.74							380,106.19		
201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5,818.11	3,982.28	3,747.78							118,088.05		
2010710	税收业务	15,784.98	553.19	12,453.05							2,778.74		
2010750	事业运行	4,313.91		1,752.42							1,847.49	714.00	
2010799	其他税收事务支出	300.00	300.00										
205	教育支出	6,119.96		3,919.96			2,200.00	2,200.00					
20503	职业教育	6,119.96		3,919.96			2,200.00	2,200.00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6,119.96		3,919.96			2,200.00	2,2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5,120.32	32,486.92	41,785.51							120,847.8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5,120.32	32,486.92	41,785.51							120,847.8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5,725.80	1,394.33	645.83							73,685.6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211.38	20,794.25	27,462.50							25,954.6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183.14	10,298.34	13,677.18							21,207.6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7,027.84	611.81	24,305.86							52,110.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7,027.84	611.81	24,305.86							52,110.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5,128.29	611.81	24,243.60							50,272.8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05.46									305.4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594.09		62.26							1,531.8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333.37	1,147.03	21,946.05							68,240.2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1,333.37	1,147.03	21,946.05							68,240.2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5,829.17	1,147.03	21,946.05							62,736.09		
2210203	购房补贴	5,504.20									5,504.20		
	合 计	1,411,857.55	161,825.36	503,099.37			2,200.00	2,200.00			744,018.82	714.00	

单位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35,352.60	894,035.53	141,317.07			
20107	税收事务	1,035,352.60	894,035.53	141,317.07			
2010701	行政运行	889,721.62	889,721.62				
201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5,232.09		125,232.09			
2010710	税收业务	15,784.98		15,784.98			
2010750	事业运行	4,313.91	4,313.91				
2010799	其他税收事务支出	300.00		300.00			
205	教育支出	6,119.96	6,119.96				
20503	职业教育	6,119.96	6,119.96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6,119.96	6,119.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5,097.32	195,097.3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5,097.32	195,097.3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5,708.80	75,708.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205.38	74,205.3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183.14	45,183.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7,011.84	77,011.8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7,011.84	77,011.8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5,112.29	75,112.2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05.46	305.4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594.09	1,594.0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320.37	91,320.3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1,320.37	91,320.3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5,816.17	85,816.17				
2210203	购房补贴	5,504.20	5,504.20				
	合 计	1,404,902.09	1,263,585.02	141,317.07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503,099.37	一、本年支出	549,834.8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03,099.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7,732.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3,919.96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718.10
二、上年结转	46,735.49	（五）卫生健康支出	24,425.4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6,735.49	（六）住房保障支出	22,039.2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549,834.86	支 出 总 计	549,834.8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1年执行数		2022年预算数			2022年预算数比 2021年执行数		2022年预算数比 2021年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 资后执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 资后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3,225.00	403,225.00	411,141.99	394,941.16	16,200.83	411,141.99	7,916.99	1.96%	7,916.99	1.96%
20107	税收事务	403,225.00	403,225.00	411,141.99	394,941.16	16,200.83	411,141.99	7,916.99	1.96%	7,916.99	1.96%
2010701	行政运行	382,471.65	382,471.65	398,188.74	393,188.74		398,188.74	10,717.09	2.80%	10,717.09	2.80%
201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702.07	5,702.07	3,747.78		3,747.78	3,747.78	-1,954.29	-34.27%	-1,954.29	-34.27%
2010710	税收业务	14,023.84	14,023.84	12,453.05		12,453.05	12,453.05	-1,570.79	-11.20%	-1,570.79	-11.20%
2010750	事业运行	727.44	727.44	1,752.42	1,752.42		1,752.42	1,024.98	140.90%	1,024.98	140.90%
2010799	其他税收事务支出	300.00	300.00					-300.00	-100.00%	-300.00	-100.00%
205	教育支出	3,993.74	3,993.74	3,919.96	3,919.96		3,919.96	-73.78	-1.85%	-73.78	-1.85%
20503	职业教育	3,993.74	3,993.74	3,919.96	3,919.96		3,919.96	-73.78	-1.85%	-73.78	-1.85%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3,993.74	3,993.74	3,919.96	3,919.96		3,919.96	-73.78	-1.85%	-73.78	-1.8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165.25	42,165.25	41,785.51	41,785.51		41,785.51	-379.74	-0.90%	-379.74	-0.9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165.25	42,165.25	41,785.51	41,785.51		41,785.51	-379.74	-0.90%	-379.74	-0.9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52.03	752.03	645.83	645.83		645.83	-106.20	-14.12%	-106.20	-14.1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608.87	27,608.87	27,462.50	27,462.50		27,462.50	-146.37	-0.53%	-146.37	-0.5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804.35	13,804.35	13,677.18	13,677.18		13,677.18	-127.17	-0.92%	-127.17	-0.9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343.01	24,343.01	24,305.86	24,305.86		24,305.86	-37.15	-0.15%	-37.15	-0.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343.01	24,343.01	24,305.86	24,305.86		24,305.86	-37.15	-0.15%	-37.15	-0.1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279.62	24,279.62	24,243.60	24,243.60		24,243.60	-36.02	-0.15%	-36.02	-0.1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3.39	63.39	62.26	62.26		62.26	-1.13	-1.78%	-1.13	-1.7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454.01	22,454.01	21,946.05	21,946.05		21,946.05	-507.96	-2.26%	-507.96	-2.2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454.01	22,454.01	21,946.05	21,946.05		21,946.05	-507.96	-2.26%	-507.96	-2.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454.01	22,454.01	21,946.05	21,946.05		21,946.05	-507.96	-2.26%	-507.96	-2.26%
	合 计	496,181.01	496,181.01	503,099.37	486,898.54	16,200.83	503,099.37	6,918.36	1.39%	6,918.36	1.39%

单位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2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89,988.17	989,988.17	
30101	基本工资	175,071.68	175,071.68	
30102	津贴补贴	506,550.94	506,550.94	
30103	奖金	14,814.42	14,814.42	
30106	伙食补助费	212.00	212.00	
30107	绩效工资	1,680.00	1,68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4,245.92	74,245.9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5,597.94	45,597.9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5,577.48	45,577.4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6,413.74	26,413.7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67.89	1,967.89	
30113	住房公积金	85,816.17	85,816.17	
30114	医疗费	1,229.12	1,229.1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810.87	10,810.8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5,673.24		165,673.24
30201	办公费	9,723.29		9,723.29
30202	印刷费	2,330.29		2,330.29
30203	咨询费	346.57		346.57
30204	手续费	24.35		24.35
30205	水费	2,113.86		2,113.86
30206	电费	9,572.78		9,572.78
30207	邮电费	2,833.23		2,833.23
30208	取暖费	686.00		686.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6,459.03		16,459.03
30211	差旅费	6,077.59		6,077.59
30213	维修(护)费	11,262.68		11,262.68
30214	租赁费	2,605.92		2,605.92
30215	会议费	341.23		341.23
30216	培训费	3,598.49		3,598.49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3.33		103.33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271.66		271.66
30226	劳务费	20,386.89		20,386.89
30227	委托业务费	1,226.95		1,226.95

单位预算基本支出表（续）

单位：万元

单位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2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28	工会经费	14,561.97		14,561.97
30229	福利费	6,755.49		6,755.4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88.87		2,688.87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6,869.58		26,869.5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6.50		6.5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826.69		24,826.6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6,664.54	96,664.54	
30301	离休费	3,755.43	3,755.43	
30302	退休费	73,406.11	73,406.11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9,279.88	9,279.88	
30305	生活补助	1,837.79	1,837.79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4,706.69	4,706.69	
30308	助学金	450.00	450.00	
30309	奖励金	1,022.89	1,022.8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05.75	2,205.75	
310	资本性支出	11,259.07		11,259.0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7,113.95		7,113.9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237.02		3,237.0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138.60		138.6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769.50		769.50
	合 计	1,263,585.02	1,086,652.71	176,932.31

单位公开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2022年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单位预算中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单位公开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2022年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单位预算中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1年预算数						2022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3,579.77	10.00	3,343.38	365.20	2,978.18	226.39	5,420.40	47.00	5,147.01	589.60	4,557.41	226.39

第三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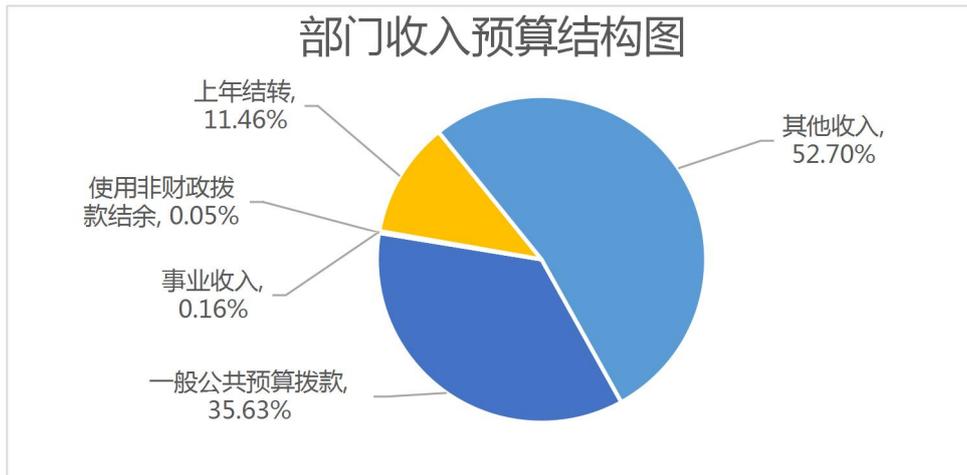
2022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2 年单位收支总表的说明

湖北省税务系统 2022 年部门收支总预算 1,411,857.55 万元。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税务系统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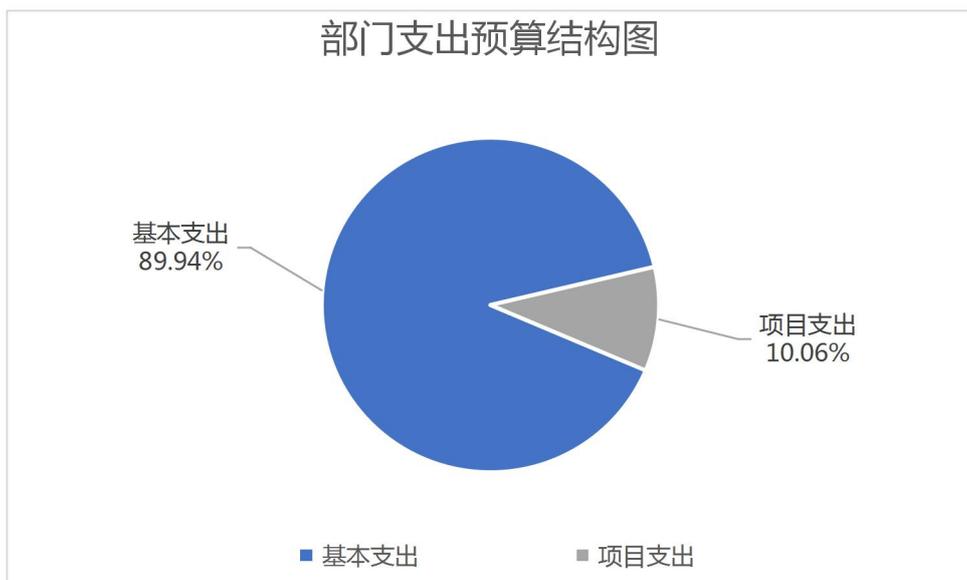
二、关于 2022 年单位收入总表的说明

湖北省税务系统 2022 年部门收入预算 1,411,857.55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161,825.36 万元，占 11.46%；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03,099.37 万元，占 35.63%；事业收入 2,200.00 万元，占 0.16%；其他收入 744,018.82 万元，占 52.70%；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714 万元，占 0.05%。其中包括按规定的保障范围预计由各级地方财政拨付的资金，主要是按照属地津贴补贴和养老保险、医疗保险政策编报的人员经费和地方各级税务部门承担地方党委和政府交办工作安排的经费。



三、关于 2022 年单位支出总表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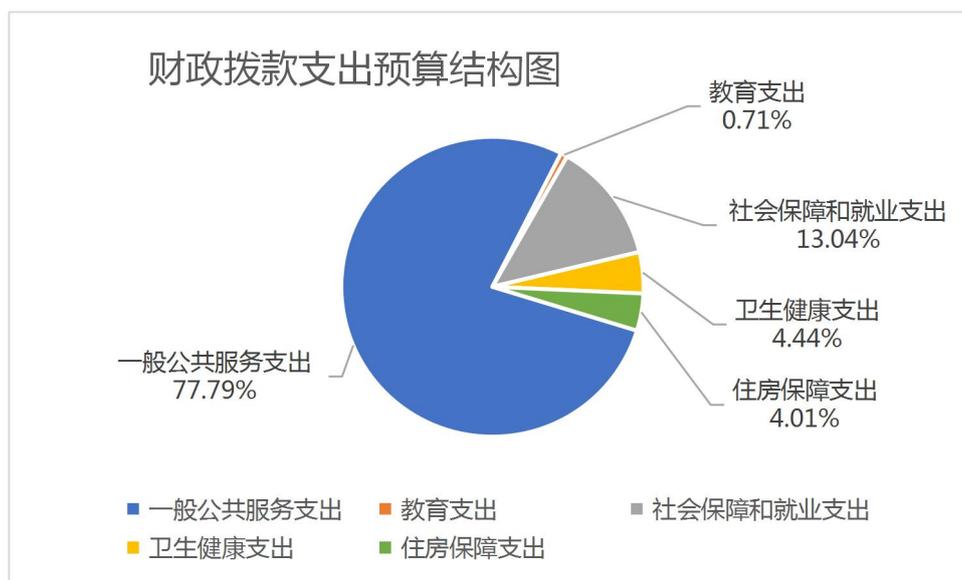
湖北省税务系统 2022 年部门支出预算 1,404,902.0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63,585.02 万元，占 89.94%；项目支出 141,317.07 万元，占 10.06%。



四、关于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湖北省税务系统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49,834.86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 503,099.37 万元、上年结转 46,735.49 万

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7,732.14 万元、教育支出 3,919.9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718.1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4,425.4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2,039.26 万元。



五、关于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湖北省税务系统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03,099.37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增加 6,918.36 万元，增长 1.39%。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一般行政管理、税收业务等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税收重点工作的必要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税收事务（款）2022 年预算数为 411,141.99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增加 7,916.99 万元，增长 1.96%。其中：

1. **行政运行（项）** 2022 年预算数为 393,188.74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增加 10,717.09 万元，增长 2.80%。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和职务职级变化增加一部分经费需求。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2022 年预算数为 3,747.78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减少 1,954.29 万元，降低 34.27%。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系统税收管理专项等项目经费。

3. **税收业务（项）** 2022 年预算数为 12,453.05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减少 1,570.79 万元，降低 11.20%。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税收业务经费。

4. **事业运行（项）** 2022 年预算数为 1752.42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增加 1,024.98 万元，增长 140.90%。主要是湖北财税职业学院（湖北省税务干部学校）增加相关经费预算，为常态化疫情防控下恢复正常教学工作提供经费保障。

5. **其他税收事务支出（项）** 2022 年未安排预算，比 2021 年执行数减少 300 万元，降低 100%。主要是 2021 年为抗击疫情，由税务总局安排我省税务系统的一次性防疫补助资金。

（二）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高等职业教育（项） 2022 年预算数为 3,919.96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减少 73.78 万元，降低 1.85%。主要是湖北财税职业学院（湖北省税务干部学校）开展普通高等职业教育经费支出减少。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

出（款） 2022 年预算数为 41,785.51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减少 379.74 万元，降低 0.90%。其中：

1.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2022 年预算数为 645.83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减少 106.2 万元，降低 14.12%。主要是离休人员减少导致离退休经费需求减少。

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2022 年预算数为 27,462.50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减少 146.37 万元，降低 0.53%。主要是在职人员减少导致养老保险单位缴费需求减少。

3.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2022 年预算数为 13,677.18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减少 127.17 万元，降低 0.92%。主要是在职人员减少导致职业年金单位缴费需求减少。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2022 年预算数为 24,305.86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减少 37.15 万元，降低 0.15%。其中：

1. **行政单位医疗（项）** 2022 年预算数为 24,243.60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减少 36.02 万元，降低 0.15%。主要是在职人员减少导致医疗保险单位缴费需求减少。

2.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 2022 年预算数为 62.26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减少 1.13 万元，降低 1.78%。主要是在职人员调整导致支出需求减少。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022年预算数为21,946.05万元，比2021年执行数减少507.96万元，降低2.26%。主要是在职人员减少导致住房公积金单位缴费需求减少。

六、关于2022年单位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湖北省税务系统2022年预算基本支出1,263,585.0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086,652.7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176,932.3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关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湖北省税务系统 2022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5,420.4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47.00 万元，主要用于全省税务系统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5,147.01 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 589.6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4,557.41 万元，主要用于全省税务系统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 226.39 万元，主要用于全省税务系统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1,840.63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根据我省税务系统承担的配合相关部门与国际组织开展的相关工作任务，税务总局重新核定了我省税务系统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二是我省税务系统拟集中更新一部分基层单位运行年限过长、存在安全隐患、确实无法使用的执法执勤车辆；三是税务总局根据我省税务系统执法执勤用车数量和使用状况，重新核定了我省税务系统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 2022 年预算数与 2021 年预算数增加 37 万元。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2 年预算数比 2021 年

预算数增加 1,803.63 万元。

(三) 公务接待费 2022 年预算数与 2021 年预算数持平。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一) 2022 年主要任务和支出政策

2022 年湖北省税收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全国税务工作会议和省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捍卫“两个确立”，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稳中求进”主基调，按照“强党建、固主业、破壁垒、补短板”12 字要求，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全面深化税收征管改革，不折不扣完成税务总局和省委省政府交给的各项工作任务，真正做到“抓好党务、干好税务、带好队伍”，奋力推动湖北税务高质量发展走在全国税务系统前列，在助力湖北“建成支点、走在前列、谱写新篇”的新时代新征程中展现更大作为，以优异成绩向党的二十大献礼。2022 年支出重点围绕上述任务实施。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湖北省税务系统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59,934.5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660.05 万元，增长 0.41%。

(二) 政府采购情况

湖北省税务系统 2022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90,668.5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2,974.1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8,367.73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59,326.67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我省税务系统共有车辆 2,178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3 辆、应急保障用车 149 辆、执法执勤用车 2,001 辆、其他用车 25 辆，其他用车包括车改保留的老干部用车、税务干部学校业务用车等；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26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2 台（套）。

2022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29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27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4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2 年我省税务系统一般公共预算项目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200.83 万元，二级项目 7 个。同时，拟对税收业务经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596.84 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税收业务、信息化运维经费等项目 2022 年预算安排，并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发票印制及管理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发票印制及管理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9]国家税务总局	实施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545.89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3,543.00			
	上年结转	2.89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做好2022年增值税发票印制管理工作,满足纳税人发票领用需求。</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是否低于上年可比成本	=100%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制计划完成率	≥95%	13
		质量指标	发票非正常损耗率	≤3%	13
		时效指标	发票及时供应率	≥95%	1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领用纸质增值税发票的纳税人户数	≥1000000户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纳税人满意度	≥95%	10

信息化运维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信息化运维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9]国家税务总局	实施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660.00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1,660.00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p>一是确保年度税收业务系统平稳运行。</p> <p>二是确保信息化设备高效、稳定运行。</p> <p>三是保障各应用系统及网络、安全等设备的维护和服务。</p> <p>四是确保税费改革配套信息化工作的顺利进展。</p> <p>五是保证年度财税库银系统平稳运行。</p> <p>六是推动完成国地税合并版财税库银系统相关业务功能调整和全国上线。</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培训成本	≤450元/人天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电子缴税业务占总缴税业务比例	≥93%	8
			质量指标	各类故障排除率	≥95%
		系统正常运行率		≥95%	8
	时效指标	应用系统升级完善实现时间	≤6个月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采用电子缴税方式纳税人占所有缴税纳税人的比例	≥9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纸质缴款书替代率	≥93%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纳税人和基层税务机关各类问题解决率	≥90%	10	

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9]国家税务总局	实施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661.09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3,653.40		
		上年结转	7.69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p>向代扣代收税款单位按时支付手续费,保障相关税收征管工作进行。具体情况如下:一是对于税务系统委托有关单位和个人代征零星分散和异地缴纳的税款,向代征单位支付一定比例的手续费。二是对于代扣代缴、代收代缴等法定义务,税务系统按照税款的一定比例支付手续费。</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委托代征税款支付比例	0.03%—0.05%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纳税人申请手续费受理率	=100%	10
		质量指标	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业务覆盖范围	=100%	20
			质量指标	支付手续费是否符合规定费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调动相关税种扣缴义务人、代征单位和个人积极性,保障相关税收征管工作进行	持续保障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代扣代收代征单位满意度	≥85%	10	

系统税收管理专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系统税收管理专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9]国家税务总局	实施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45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24.70			
	上年结转	75.75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加强纪检监察干部业务和能力素质培养,开展专题培训、监督检查、处置问题线索、信访举办信函,以及查办涉及税务干部违法违纪案件等,圆满完成各项纪检监察任务。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年开展专题培训教育、监督检查次数	≥10次	10
		数量指标	宣传廉政典型,开展形象性宣传教育活动次数	≥4次	10
		质量指标	违纪违法案件查办质量合格率	≥90%	3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监督执纪效率	优良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检查人员对执法工作的满意度	≥95%	1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税务部门其他收入包括各级地方财政按规定的保障范围拨付的资金、存款利息收入、动用的售房收入、代征手续费收入等。

（四）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单位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同级财政拨款结余资金，主要为非财政拨款结余扣除结余分配后滚存的金额。

（五）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一般公共服务（类）税收事务（款）：反映税务部门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及开展税收征管方面的支出。

1. 行政运行（项）：反映税务部门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税务部门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税收业务（项）：反映各级税务部门开展税费征收、

票证管理、稽查办案、纳税服务等税收专项业务方面的支出。

4. 事业运行（项）：反映税务部门所属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

5. 其他税收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外，开展其他税收事务方面的支出。

（七）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高等职业教育（项）：反映经国家批准设立的高等职业大学、专科职业教育等方面的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反映税务部门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1.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税务部门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 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中央财政安排税务部门的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2.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地方各级财政部门安排属地税务部门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3.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税务部门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1. 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2. 购房补贴（项）：指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号）的规定，从1998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4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2000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1999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

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我省各级税务部门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十二)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 “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